

## 【底层行走】

## 活成老照片



□张刚

1996年,我刚上大学。就在这年年底,山东画报出版社推出了《老照片》第一辑。我无意中在校园的书报亭里看到,非常喜欢,就省吃俭用,从本来就已十分微薄的生活费中再抠出钱来买,每期必购,读完仔细收藏起来。大学四年从未间断,毕业时把厚厚一摞带回老家,可惜因保管不善大多遗失。

参加工作之后,不再为吃饭发愁,仍然每期购买。工作初期因写老济南的文章,有一段时间寻访早年在大明湖上撑船的船工后代,挖掘老船工的故事,便重点关注《老照片》中有关老济南的照片,还曾引用杂志中的明湖船工图作为报道的配图。

后来工作繁忙就买得少了。前不久一位好友赠送了一套《老照片》二十年精选集,厚厚四大本,连塑封也没舍得打开,沉甸甸地立在书架上,每扫一眼书脊,都仿佛有岁月的沧桑,透过那层薄薄的塑封弥漫出来。

今天倒不是要谈《老照片》这本杂志,而是最近一直在翻箱倒柜地整理各种旧资料——有读者来信,有自己大学时的写作课作业、听课笔记、剪报等等,从书架一直蔓延到地下室。整理着整理着,从旧资料中掉落出几张自己的老照片来,都是20多年前的,带着胶卷时代独有的影像味道,也带着一丝尘土与霉变的气息。

突然一怔,原来,自己已经变成了可被称作老照片的那一部分民间记忆。

活着活着,已进入知天命之年,已然把自己活成了老照片。

一张是刚进大学时,在校园里拍摄的。那是在兰州大学一分部的小花园。那里绿化很好,种了冬青、丁香、月季、龙爪槐等,成为新闻系学生上摄影课的常用实践场地,同学们总在这个地方取景拍摄。家境殷实的下铺何同学帮我拍下了一张故作深沉的照片,当时身上的夹克还是高中时同宿舍的另一位何同学所送。我上大学时,他已大专毕业参加工作,手头相对宽裕,特地用工资买了这件夹克送我,而且是两面穿的那种,一件等于两件。那时刚从农村进城读大学,觉得校园每一个角落既神圣又神秘。记得北方的雨季,一到雨天,躺在宿舍床上,丁香花的香气扑鼻而来。那时还流行给同学写信,总把这个场景写进信里。突然发现,那时我们也在大学校园里拥有过美好的青春,还处于不知愁滋味的年纪。

另一张是在腾格里沙漠边缘拍摄的。1999年国庆节,我和何同学相约自费前往河西走廊探访西部移民。起因是读到作家麦天枢的报告文学《西部在移民》,教授采访课的李惠民老师极力推荐,要我们好好学学这篇报道。其实我的本家里,几位堂叔、堂哥、堂姐,还有本村不少村民,为了生计都走上了向西搬迁之路,有的落户河西走廊,有的落户新疆。他们春节偶尔回老家探亲时,我能了解到些许生活状况,总体印象是,他们的日子比老家富得早,顿顿都能吃上白面馍馍。

我总想着去亲眼看看他们的生活,于是揣着实习时攒下的两千元稿费,我们两人踏上了去河西走廊的路。第一站是武威,大巴走的是夜

路,晚上出发,凌晨一点多过乌鞘岭,车子沿着深不见底的悬崖边的公路前进,到第二天早晨七点多进入武威市区,天刚亮。深秋昼夜温差大,一下车便冻得瑟瑟发抖。我俩在街头吃了一碗当地的扯面,暖和了一下身子,就继续向古浪县出发。从古浪县城打听到搬迁户的信息后,又在傍晚搭上了最后一班开往乡下的面包车,毫无具体目标地向乡镇方向驶去。

小面包在腾格里沙漠边缘行驶,黄沙漫漫,稀疏的梭梭草在寒风中摇摆。根据司机指点,我们向沙漠中一处散落着搬迁户的地方寻去。在一座没有围墙的土坯房里,找到了一户搬迁户,口音与我家乡相同,原来正是来自我老家通渭的老乡。已是傍晚,女主人正在做饭,屋里一侧是锅灶,一侧是一张大炕,三个孩子趴在炕上,瞪大眼睛好奇地盯着我们。

这里地广人稀,看这情况也无法借宿,我们便按女主人的指点,沿着一条被人踩出来的隐约痕迹,向北徒步十余里,进入景泰境内,那边有更多的搬迁户。女主人特意交代,这里三四天就来一次沙尘暴,算算时间,这两天就又要来了,如果走着走着沙尘暴来了,就蜷到沙包背风处,用衣服包住头,等风沙过了再走。我俩一听心惊胆战,要是真遇上沙尘暴,黄沙一埋,连路也找不到了。

我们加快脚步,想赶在太阳落山前,沙尘暴来临之前找到下一处有人烟的地方,不然就得在沙漠里过夜了。

就在太阳落山前,行进途中,一向潇洒的何兄还不忘打开相机,在沙漠里拍了几张照片留念。这张已发黄的老照片上,一个年轻学生,背着书包,双脚分开,站在空旷的沙漠中,眼神茫然地望着前方,旷野苍茫,别有一番滋味。

所幸沙尘暴晚来了一天。天完全黑透时,我们又累又饿地到达另一处居民点,找到一户搬迁户,家境比上一家好不少。女主人和弟弟在这里包地种田。交谈中得知,她丈夫是我老家那边供电所的巡线工,隔一段时间就骑自行车走乡串村检查电线,我居然还认识。老乡相见,分外亲切,她麻利地擀了面条招待我们,吃完后又从地窖里掏出两个西瓜,一边吃,她弟弟一边给我们讲搬迁来的酸甜苦辣。为了生计,在异乡的土地上打拼,我们年龄相仿,但他看上去要苍老十几岁,风沙已把他的脸庞磨得粗糙黝黑。他把自己睡的那铺炕让给我们,自己去别人家借宿。

这次寻访,令人终生难忘。

第二天,我们给他们拍了照留念。后来回到学校,我们洗出照片按约定寄到他们附近的一所学校请人转交。按理说应该收到了吧,如果他们还保存着,那也该是搬迁户的“老照片”了。

突然从废旧资料中抖落出来的老照片,就像开启了时光机,带着老胶片粗糙的颗粒感,仿佛把记忆也磨出了厚厚的老茧。但时光飞逝,如今已活成连自己都难免厌烦的油腻中年。甚至到了这个年纪,再也没有拍照片的勇气。

当年《老照片》出版后,引起了广泛的社会反响。创办人冯克力多次接受媒体采访。他常引用作家苏珊·桑塔格的一句话:“只要时间足够久远,所有的照片都会变得有意味和感人。”

□赵阿芳

手机屏幕上,黄河正把最后一缕日光揉进海口。然后,鸟来了。不是几只,不是一群,是整片天空活了过来——几十万只候鸟突然从滩涂上腾起,像大地遗忘的墨点突然被唤醒。它们翻滚着,聚散着,把天空当成一块巨大的画布,一会儿拉成一条游动的巨鲸,一会儿拧成冲向云端的旋风。

那会儿我脑海里自动响起一个声音,那是两千多年前庄周写下的句子:“鹏之徙于南冥也,水击三千里,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。”我甚至能感觉到那些文字在胸腔里撞来撞去,急着要冲出来。而就在同一瞬间,视频中的鸟群像得到指令般,齐齐转向,从镜头上方轰然掠过。我能看见每一片羽毛在夕阳下的轮廓,能想象翅膀拍打空气时那种让胸口颤栗的低吼。

几乎是同时,我听到了来自视频里的一个年轻的女声:“哇!……天呐!……我的天呐!……太美了吧!”

女声是拍摄这则短视频的年轻人。整个视频中,她反复重复着这几个词,声音里是毫不作伪的惊喜。可这惊喜听起来那么单薄,薄得像是想用一张纸去包围正在喷发的火山。

我的心突然空了一下,那种沉浸在庄子世界里的感动,像退潮一样迅速消散。

我不禁想起了三年前那个初冬,我在长白山。越野车在盘山路上爬升,每一个转弯,窗外的风景都在刷新你对“壮丽”的定义。原始森林铺到天边,火山岩的黑色与积雪的白色形成最干净的构图。

和我同车登天池的是几个年轻人,每到转过一个弯,新景色出现时,车厢里就会响起整齐的感叹:“哇!太美啦!”“哇!这也太美了吧!”

起初我觉得很可爱,年轻嘛,就该这样直接,有爱就要大声说出来。可是直到车子冲开最后一片云雾,天池毫无预兆地出现在眼前——那是一片被十六座山峰捧在掌心的蓝,蓝得不真实,蓝得让人瞬间失语。千年积雪沿着山脊流淌下来,时间在这里慢得几乎静止。

我在等着。等着他们有人说出点什么不一样的,哪怕只是“像仙境”或者“真干净”也好。结果,还是那几句:“天哪!太美了!”“美哭了,真的!”他们举着手机,换着角度,脸上是真挚的兴奋。

可我突然觉得很难过。我们和庄子站在同一片天空下,面对着同样让人敬畏的自然,但说出口的话,却只剩下寥寥几个词。

如今,手机能拍高清视频,能美颜修图,能瞬间分享到全世界,可我们表达震撼的词库却萎缩了。

我是文字爱好者,对文字比一般人敏感。这几年,短视频发展迅速,“震撼”和“惊艳”两个词出现的频率太高,高到这些词已经失去了力量,变成了一种条件反射。我们刷短视频,看满屏的“绝绝子”“YYDS”;我们聊天,用的是“笑死”和“无语”表情包来应付大部分情绪。

对于我们而言,语言似乎越来越方便,也越来越贫瘠。方便到当有的人真正被美击中时,竟找不到比“哇!”和“太美了!”更有力的词。

几千年前庄子见到大海,想象出“不知其几千里也”的鲲,化而为鹏,“其翼若垂天之云”,庄子不是在描述,他是在创造一个世界;几百年前,李白望见庐山瀑布,不感叹“好高的水”,而是一首“飞流直下三千尺,疑是银河落九天”,把眼前的景象,接进了整个宇宙和时空的想象里,流传千古……

我们的先人,他们的语言不仅美,并且拓展了美的边界,让我们看到山水时,能看到比山水更多的东西。

不可能每个人都是诗人,但如果词库里只有“太美了”时,美就仅仅停留在视网膜上,进不到心里,更融不进血脉里。我们失去的不只是几个文雅的词,而是一种能力——用精准、独特、有深度的语言,把瞬间的感动变成永恒的精神财富的能力。

## 【窗下思潮】

## 寂静的喧哗